



世界卫生组织

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

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
缔约方会议

第三届会议
南非德班，2008年11月17-22日

临时议程项目 2

FCTC/COP/3/2 Add.1
2008年11月10日

申请获得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

国际制药厂商和协会联合会的申请

公约秘书处的说明

1. 根据《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》第 31.2 条，国际制药厂商和协会联合会向公约秘书处提出申请，要求获得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。
2. 该联合会是已注册的非营利性国际非政府组织，它也是与世卫组织有正式关系的非政府组织。
3. 公约秘书处根据 FCTC/COP2/(6)号决定，尤其是考虑到《公约》序言部分第 17 和 18 段以及第 5.3 条，检查了此项申请并编写了一份报告，供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审议。主席团在 2008 年 10 月 6 日的会议上进行了审查，决定向缔约方会议递交此项申请，并建议缔约方会议授予观察员地位。
4. 提请缔约方会议根据《议事规则》第 31.2 条和 FCTC/COP2/(6)号决定，授予国际制药厂商和协会联合会观察员地位。

= = =